

# 天主教私立道明中學宿舍管理規則

壹、目的：培養自治精神，學習群體和諧，樹立服務美善，結合生活教育，達到全人格教育目標。

貳、住宿生作息時間表：

- 一 06：30 起床盥洗，06：40 早點名後用早餐，07：20 上學、宿舍關門。  
12：00 午餐，17：25 晚餐。平日 18：20 打球同學須離開操場，球場淨空。  
18：40-20：00 第一堂晚自習，20：10-21：00 第二堂晚自習，21：00-21：30 整理寢室、清潔環境，21：40 晚點名  
22：00 熄寢室大燈，24：00 熄小燈。
- 二 每日早晨 06：30 前不得由其他出入口進出宿舍。
- 三 上課時間 07：20-17：15 宿舍關門，同學不得藉故進入宿舍，中午亦不得上樓，違者記予警告一次。
- 四 沐浴、洗衣時間為 18：40 以前及 21：00-21：55。
- 五 晚間 22：00 學校大門關閉，除夜間急診外，同學皆不得進出。
- 六 上課時間，生病同學不得留置宿舍，應至健康中心休息或就醫，違者記予警告一次。

參、晚自習規定：

- 一 晚自習期間，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，補習回來之同學需直接到自修室，參加晚自習。
- 二 晚自習時，勿攜帶零食及白開水以外的飲料，離開時，應將桌面收拾乾淨，椅子歸位。

肆、請假及銷假規定：

- 一 平日同學外出請於 18：30 前返回宿舍參加晚自習，若晚自習有事外出，需請家長打電話向舍監老師請假完成手續始可外出。離開宿舍（含補習），請於一樓填寫「外出登記簿」，回來後簽名銷假。
- 二 平日返家者須先由家長電話通知舍監老師，雙方確認後，始可返家。
- 三 例假日不返家者，請於「留校登記簿」登記，如發現未登記留校亦未返家者不假外宿，退宿論處。另未登記留校而私自留校者，將予勞動服務。
- 四 週一返校之同學，應於離校前填寫「週一返校登記簿」，於返校後簽名銷假。
- 五 宿舍除高中段考當週，宿舍可供同學留宿外，其餘假日皆關門，並於週日 17：00 開門-21：30 收假。

伍、餐廳規則：

- 一 遵守用餐時間：  
平日：早餐 06：40-07：10，午餐 12：00-12：30，晚餐 17：25-17：58  
假日：早餐 06：40-07：30，午餐 11：30-12：00，晚餐 17：00-17：30
- 二 食物須在餐廳食用完畢，禁止帶回寢室。餐後應將桌面清理乾淨，椅子歸位。

陸、寢室規則：

- 一 每日上學前應將內務整理妥當，椅背、床梯不得懸掛衣物，舍監老師實施不定期內務環境檢查，評定優劣獎懲。
- 二 寢室內設備不得任意移動，環境應保持清潔，不得張貼及塗污。
- 三 檯燈不得放在床上、地上或陽台使用；照明燈插座不得隨意拔掉，私接其他電線。
- 四 不得攜帶 MP4、充電器及吹風機以外之電器用品，另各類言情、怪誕小說及漫畫書籍亦不得攜入宿舍內，如經發現，沒收、罰勞動服務，並記予警告一次。
- 五 不得在電梯玩耍、宿舍內玩球、高聲喊叫、不當嘻戲。違者記予小過一次，重者如造成公物損壞者，一律照價賠償。
- 六 貴重物品請勿帶到學校，金錢請自行辦理金融卡或暫時寄放舍監處，若有遺失自行負責。
- 七 除開學首日及學期末搬家外，家長不得至寢室。住宿生亦不得帶非住宿生、家長及親友上樓。違者記警告一次，留宿者大過一次。
- 八 晚上 22：00 後，不得大聲講話及至別寢室逗留。
- 九 私接電線及寢室內飼養寵物者，均報請學校記小過一次。
- 十 寢室內不得玩各類紙牌及有不正當活動，違者報請學校依校規處罰。
- 十一 外出要登記，外宿要請假，否則以不假外出、外宿論；外出時要穿戴整齊，不得穿拖鞋，違者警告一次。

柒、會客時間：

- 一 平日：晚上 18：30 前及晚上 21：00-21：30，嚴禁晚自習時間會客。  
假日：除中午午休及晚自習時間外，均可會客。
- 二 個人手機使用時間僅於晚自習 18：30 以前，及晚自習 21：00 下課至晚點名 21：40 之間，可使用手機。  
其他時間皆須交由舍監老師保管，於隔日放學後領回。
- 三 不幫家長以外的同學及朋友，傳遞訊息或留言。

捌、獎懲規定：

凡有下列行為者，報請學校記大過退宿處分：

- (一) 對舍監老師態度惡劣或不服指導；不遵守規定，屢勸不聽者。
- (二) 破壞公物(寢室內桌椅床鋪、消防及逃生設備)。
- (三) 偷竊行為、欺瞞師長、不假外出者。
- (四) 夜間爬窗、越牆或男女私自進入對方宿舍寢室者。
- (五) 在宿舍玩麻將、賭博、抽煙、打架及點火行為者。

玖、住宿生在校記滿一大過者，均報請學校予以退宿並不得再申請住宿。

拾、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

宿舍電話：男：(07) 9748631 女：(07) 9748630